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7-098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厦门市海沧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企业技术改造补助”人民币 1,234,4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为了加快海沧区工业转型升级，促进提升海沧区工业发展水平，根据《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6 年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八条措施的通知》（厦海政〔2016〕109 号），2016 年海沧区安排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对“项目经核准或备案，2016 年度技术改造设备投资额超 100 万元（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一定的补助扶持，公司根据该规定申请并收到补助款 1,234,400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次收到的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相关资产剩余折旧年限分期计入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收到政府补助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各会计期间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4日